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2013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
回 條

致：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或「本公司」)

本人 吾等(附註1) 貴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中文姓名 名稱：_____)

(英文姓名 名稱：_____)

地址為_____，

為 貴公司股本中(附註2)_____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A/B/H股(附註3)之註冊持有人，茲通知 貴公司本人 吾等擬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 貴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壽光市農聖東街2199號公司研發中心會議室舉行之2013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

日期：二零一三年 _____月 _____日 簽署：_____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的中英文全名及註冊地址。
- (2) 請將 閣下名下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填上。
- (3) 請刪去不適用者。
- (4) 此回條在填妥及簽署後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或以前(H股股東)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H股股東)或本公司資本運營部，方為有效。

* 僅供識別